材料学院2022-2023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

名单公示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22-2023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通知》、《河南理工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学生个人填写《河南理工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申请，各年级评议小组评议，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小组研究，确定以下学生为材料学院2022-2023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名单初步人选，见附件！公示期至2022年9月23日。如有异议，请于9月23日下午18点前向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（材料楼2117）来电、来函反映。电话：3986912，邮箱：fudaoyuan212@hpu.edu.cn

材料学院学工办

2022年9月18日